

應如何對待孩子？

不要把人生目標全寄託於孩子

有人離婚後，為了孩子沒有再婚，所以把自己所有的希望或人生目標都寄託在孩子身上，讓孩子學習、生活、身體什麼都不能有問題。不允許有一點點不完美。結果由於對孩子要求太高，孩子感到壓力很大，到了一定時候，孩子就會產生情緒爆炸，這時候的孩子就會出現心理問題。

不要稍有不順心就拿孩子出氣

有人離婚後稍有不順心，就拿孩子出氣。孩子過去是愛的結晶，現在成了出氣袋，成了對方的化身，搞得孩子不明不白、無所適從。不但如此，還把自己的不幸歸咎於對方，在孩子面前說對方的壞話、宣洩自己的情緒，彷彿這樣自己就舒服了。

不要把孩子綁在自己身上

夫妻之間雖然離了婚，但父母與孩子的親子關係永遠不會因為離婚而改變。有人離婚後，禁止孩子與前配偶及其親戚之間來往，逼迫孩子不認這些親戚，以發洩自己對對方的不滿，這都是不可取的。

不要把孩子扔在別人身邊

有人離婚後，為了自己再婚，把孩子扔給父母，不聞不問，還有的乾脆就不要孩子了。這樣的孩子在成長的過程中，感覺自己是被父母遺棄、拋棄的，人格形成過程中，產生自卑、怨恨、缺乏信心，進而悲觀失望、厭世、情緒低落、敵視社會，稍有不如意就心灰意冷，在眾人面前不敢說話等人格特點。

孩子不是出氣袋 離異父母要知道

深水埗桂林街唐樓單位發生一宗家庭倫常慘案，3名年僅2至6歲的女童疑被母親用枕頭焗死；據悉，涉案母親與丈夫約一年前分居，案發前正就小孩的撫養權問題等候法院判決。其實，若夫妻婚姻出現問題，最忌拿孩子當出氣袋或夾心人；故此，本報整理了離異家庭父母應如何對待孩子的方法，同時提供法庭處理小孩撫養權的須知，供大家參考，避免不幸事件再次發生。

法庭判決子女撫養權考慮因素

法庭首要考慮子女本身的利益外，並會考慮以下各項因素：

- 盡量保持現狀；
- 雙親和子女的年齡；
- 雙親的品格、能力和個性；
- 雙親的財務資源；
- 雙親和子女的身體和精神健康；
- 可提供予子女的住所；

- 子女本身的意願；
- 讓所有兄弟姐妹與雙親其中一方同住的好處；
- 家庭的宗教和文化；
- 任何專業報告，例如醫療、學校或法庭福利官的報告，而有關報告可涉及子女與家人的關係、居住條件、精神或健康等。

註：上述列表只包含一般會被法庭考慮的部分因素，而並非包攬所有項目。

教育孩子方法？

讓孩子明白父母仍然愛他

繼續撫養孩子的一方要經常用語言和行動表達對孩子的愛，要讓孩子知道自己還愛着他，讓孩子感到愉快和安全，這樣他們的身心才能得到良好的發展。

不要無原則地遷就孩子

在喪偶或離異之後，為人父母者往往更加憐憫孩子，什麼事都依孩子，一切都任由孩子擺布，寧願自己受苦受累，也不讓孩子受一點委屈。其實這樣會導致孩子沒有責任心，事事以自己為重，不懂得尊重父母。

簡單粗暴不可取

單親家庭的孩子教育的話，不可以簡單粗暴，不要把自己的情緒發洩在孩子的自己身上，也不要以為孩子只有你了，你只能嚴厲來教育孩子，要知道簡單粗暴的教育方式只能把孩子推得愈來愈遠。

給孩子安全感

要讓孩子知道，雖然你只有我了，但他永遠不會失去父母對他的愛，這一點至關重要。爸爸媽媽雖然沒有在一起生活，但是孩子還是他們的寶貝，經常與孩子聯繫，多跟孩子接觸，讓孩子感受到父母的愛。

撫養權一般處理方法

法庭判決子女撫養權一般處理方法，是讓子女在其中一方家中居住，而定期探望另一方（即另一方擁有子女的探視權），而探望安排可以在學校放假期間延長至數天甚至數星期。如雙親希望有共同撫養權，並由雙方共同決定養育子女的一切重要事項，法庭在確定有關安排可行後，可作出此項判決。現今社會一般都鼓勵共同撫養，因為這樣是有利於雙親對子女負責，並且不會因婚姻破裂而終止責任。